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0,000张（以下简称“鸿盛定转”，债券代码：810006），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7月5日公司对“鸿盛定转”进行回售，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10,000张，回售后“鸿盛定转”债券数量为60,000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与转让业务细则》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以下简称“可转债定向发行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在“鸿盛定转”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鸿盛定转”2024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9日期间的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 1、转债简称：鸿盛定转
- 2、转债代码：810006
- 3、证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4、发行规模：7,000,000 元
- 5、发行数量：70,000 张
- 6、面值和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 7、回售数量：10,000 张
- 8、现有数量：60,000 张
- 9、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3 年，

即自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26 年 5 月 8 日。

10、债券利率：8%（含税）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二、本次付息方案

按照《可转债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约定，本次利息兑付为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二年付息，计息期间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4 月 9 日。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 8%（含税），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 8.00 元人民币（含税），按照现有债券数量 60,000 张进行计算，本次付息总额 480,000 元（含税）。

三、本次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 2025 年 4 月 9 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鸿盛定转”持有人。

四、本次付息具体实施日期

1、付息权益登记日：2025 年 4 月 9 日

2、除息日：2025 年 4 月 10 日

3、利息发放日：2025 年 4 月 10 日

五、本次付息办法

公司将委托中登北京分公司进行本期利息兑付。公司将在 R-1 日（R 为定向发行可转债付息权益登记日）中午 12:00 前将本年度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登北京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登北京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于 R+1 日将派息资金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登北京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再由其划入债券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

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即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可转债兑息金额为人民币 8.00 元（税前），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6.40 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自行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人民币 8.00 元（含税）。

（三）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规定，自 2021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人民币 8.00 元。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七、联系方式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玉兰西街 10 号

电话：0371-53789863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